

最大的谎言

□高邮 姚正安

朋友曾经给我讲过一个故事,说他的一个朋友甲,给他打电话有一个公式:约饭+请托。

某一天,甲打电话给他,说,哥,这两天有时间吗,想请您吃个饭。他说,对不起,这两天有点小忙。甲接着说,那就改天吧。哥,有一件事想请您帮个忙。他说,什么事?甲叙述了所托之事。他说,好的,没事,我帮你看看。电话挂了。他认真地帮助甲办好了所托的事情。但是,多少天,甲也没个电话。

过了一阵,甲打电话来了。开口便说,哥,这两天有时间吗,想请您吃个饭。他说,这两天不怎么忙。对方说,那好,过两天聚一聚。他说,好的,人员、时间、地点,你定。他正准备挂电话,对方接着说,哥,有个事请您帮个忙。他说,没事,你说吧。甲又叙述所托之事。电话后,他又忙不迭地帮甲办好了事。

不是两天,而是多少天,也没有甲约请吃饭的电话或信息。他也没当回事,又不是困难时期,吃顿饭算什么呢,因此,也没放在心上。

朋友告诉我,这个过程中,他悟到了什么。

又过了好一阵,甲的电话来

了。一开口,又说是,哥,这两天有时间吗?还没等甲讲完,朋友就打断甲的话,说,有没有时间吃饭就不要说了,直接讲,有什么需要我做的。对方囁嚅了好一会,还是说出了所托之事。

事情还是办了,但朋友心里很不爽,说,办事就办事,为什么一定要饭字当前呢,而且一而再再而三地预约,又没有付诸行动,这算什么呢?朋友之间有必要搞这样的套路吗?

我把这个故事讲给我的朋友们,朋友们大不以为然。他们说,这算什么呢,约饭这种谎言已经不称其为谎言了,谁没说过“改天请你吃饭”,但有几个真的兑现了,又有几个把这样的约请当回事的。

想想,几十年来,我也曾对同学、对友人说过如此之类的话,但说过就说过,并没有落实,也没有认为是谎言,还自以为是客气,是礼貌。

朋友们说“改天请你吃饭”,属不是谎言的谎言,是国人最大的谎言。有的人已经说溜了说滑了,信口说,随嘴嚼,从来没有想过要说到做到。当然,这种谎言在一定时

期还是很有诱惑力的,在肚子填不饱的岁月,请吃一顿饱饭胜过山珍海味。这样的谎言大行其道,也是有国情有背景的。

这个故事让我联想到孔子说过的一句话:“古者言之不出,耻辱之不逮也。”(《论语·里仁第四》)。孔子说,古时候的人,言语不随便说出口,是耻于自身的行动做不到,或者说是害怕自己做不到。孔子强调的是诚信,是言行一致。孔子以古讽今,推想,孔子时代也是谎言满天飞。

可是,国人整天把做不到的话挂在嘴上,随手撕支票,从不讲信用,还不觉得是在说谎,其实是对诚信的践踏。

说一两次谎并不可怕,可怕的是常常谎言还不觉是在说谎。

更让我害怕的还不是这样的“国谎”。

一天中午回家。三岁外孙女点点问我:外公带什么好吃的了?我说,今天没有,明天带给你。

点点接着就问:真的假的?

我愣住了,无话可说。

我反思:是不是我们平时有意无意地说谎,已经污染了孩子。

谷雨

□上海 成健

过了清明,往后半个月,就是谷雨了。单从字面上看,在二十四节气里,把农事和天气紧紧捏在一块的,只有谷雨。

谷雨时节,乍暖还寒,而江南的春光已显得有点老了。当园中花儿多半已绽放过各自的美丽,只剩残红飘散着缕缕幽香,被称作“谷雨花”的牡丹此时才姗姗来迟,带着天生的雍容华贵,可惜牡丹的出场便是要为春天谢幕。“谷雨三朝看牡丹。”花海人潮,摩肩接踵,宴饮游乐,笑语声喧,那便是一年一度牡丹花会的繁华景象了。

除了赏花,谷雨的雅事还有品茗。清明时的茶叶虽好,而略嫌细嫩,不若谷雨时的肥浓浓郁而耐久品。“白云峰下两旗新,腻绿长鲜谷雨春。”古代的文人墨客不独会为酒而醉,亦会因茶而酡。搜尽奇花打草稿,咏春的诗句却总有意犹未尽之处,伤时忧世之情随之涌上心头,于是诗人将书卷暂搁一旁,推开小窗,把春色采来一撮泡于茶盏,在盈盈绿意、袅袅香雾中排遣烦恼。

“谷雨种大田”,这不是诗句,只是一句明白不过的农谚。农人别说不会附庸风雅,就算会,在这谷雨时节也偷不出半点空闲。不用翻日历,不用掐指算,饱经风霜的农人出门走一圈,就能知道季节的行程到了哪里,就能知道田里该播啥种栽啥苗了。他们把谷雨时节划分为几个段落,按时耕作,从不延误。什么时候浮萍长满清渠了,什么时候布谷鸟飞过蓝天提醒播种了,什么时候桑树枝头跳跃着五彩羽冠的戴胜鸟了……在对时光的感悟上,农人有着诗人无法具备的敏锐和精确。

还有句俗话说:“雨生百谷”。在春耕春种的关口,雨水充沛对农人来说别提多重要了。低头看看田,抬头望望天,农人心里盼望的是雨,祈祷的是雨,感激的还是雨。春雨是上天对天下苍生的恩赐,春雨不光浸透了脚下的土地,更滋润着这一年的日子。那些关注民生疾苦的诗人也但愿笔尖滴下春雨,来绘就一幅生机盎然的春耕图。杜甫在春风化雨之夜喜不自胜,一代诗圣的心和田野如此贴近。“江国多寒农事晚。村北村南,谷雨才耕遍。秀麦连冈桑叶贱。看看蚕面收新茧。”退居江湖的范成大,在谷雨时节的江南水乡,被一派清新恬适的田园风光所感动,看春水涨了一篙,心潮涨了一篙,一曲新词赋就,那词的境界也涨了一篙。

谷雨,是一个寻常的农家小女,从原野上轻步走来,在你一不留神之际,忽地变作了麦田里一株嫩绿的苗儿,让你无法分辨得出。

一树花落去

□南京 马浩

一树花落去,树又增了一层年轮,树木记得自己的年岁,人看到一树落花,往往把树忽略了,想到的多是时光的流逝。

落花,落的不仅是花,与花一起飘落的是时间,与时间相关的故事。愿你历尽千帆,归来仍是少年。这也只能是个美丽的愿望,少年的身影被落花遮掩了,心里满是沧桑,成了有故事的人,少年只是个传说。

落花,有时,就意味着走向成熟。稻花香里说丰年,稻花飘落的时候,稻子便开始授粉灌浆,稻子也由此为转折点,之前稻子挺拔清秀,而后渐渐弯腰枯黄,稻子不是放弃了飞扬,是它选择了饱满。

人也一样,如果一年一年如四季一样重复着,光阴虚度,面对一树树的花落,一定是无动于衷的,吃为了活着,活着为了吃,活得倒是实在,不过,少有人会这样活着。为什么呢?俗话说,人活一口气。“气”貌似虚无的,缥缈的,少了它,

人就命了。看来,人世间,虚是不可或缺的,虚实是手心手背,实则虚之,虚则实之。

实,代表着物质,虚,则是精神的象征。人缺少了精神,就立不起来,缺少内涵的充盈,人就是一个皮囊,就是一个干瘪的影子。常言道:不蒸馒头蒸口气。缺了一口气,馒头就不能称其为馒头了,人若短了心气,或是丢了一撇,或是遗了一捺,就不能像翠竹那样立在山野了。

气是需要养的,如何养呢?读书或许便是一条养气的终南捷径,读书可以改变人的精神容颜,腹有诗书气自华。古人云,三日不读书,面目可憎。读民国时期一些文人的老照片,便能感受到那股儒雅之气。

朱自清先生有一张照片,戴着金丝眼镜,目光平和,面容沉静,嘴角微翘,斯文中透着刚毅,如一泓深湛的清潭,面对,便会感觉到被一股无以名状的气场吸引,滤去心头的凡尘,人一下子安静了下来。

想先生宁愿饿死,也不吃美国的救济,气贯长虹。

读书养气,看来养的是如水的品格,利益便是一个人品格的试金石,人在利益面前,往往会不自觉撕去伪装,显露原形。

世间的事,纷纷扰扰,如一树杂乱的落英,乱花迷人眼,不见树木。是的,一树繁华,树木更容易被忽视,杏花枝头春意闹,太闹了,心被目光带着跑偏了。

想看清楚一些事,需要时间,人们往往又缺乏耐心,于是乎,对人生便会产生困惑。困字,一座院落圈住了一棵树,院子能圈住一株树吗?短时间可以,长时间肯定是困不住的,或有人速求,砍掉了树,无疑是自囚。无妨多看一树树花落,风物长宜放眼量。

一树花落去,感叹流光容易把人抛,人之常情,不过,静下心来,便会发现一株枝杈如芒的树立在眼前,让人坚毅。

美味不过黄米饭

□贵州黔东南州 梁龙英

阳春三月的一个早晨,我去农贸市场。路边,看到一个老奶奶手里捧着一束似花又不是花的东西,新鲜得很,应该是刚从山上采摘回来的,带着露珠还散发着阵阵清香。

出于好奇,我就上前打听。老奶奶告诉我:“小姑娘,你别看这花有点不出众,没有你们平时在花店里买的鲜花漂亮,它的作用却大着哩!用水熬过之后就可以用来做黄米饭,亮铮铮的,可香着哩!”我恍然大悟,黄米饭自己吃过无数次,只知道好吃,竟不知是用它做出来的。我好奇地追问着:“这花就是叫黄米饭花吗?”“哪个晓得哦!我们又没有文化,它具体书面叫法是什么,又没有人去考究过,我们地方就叫做黄米饭花。”

在我记忆里,上初中那会儿,恰逢初春,在学校门口,每周星期三,是我们当地的赶场天,都会有人推着小摊来卖糯米饭。那时的我,每周最盼望的星期三早点到来,我会把平时积攒下来的零花钱拿来买糯米饭吃,黄黄的、亮铮铮的糯米饭,甚是勾起人的食欲。由于刚从甑子里舀出来,老板娘就用湿毛巾摊开,加上折耳根、辣椒等各种佐料捏一下,再用小塑料袋子装起来,方便食用。

渐渐地,糯米饭几乎成了我每个星期奖励自己的礼物。一次放学走到他家摊前,发现平时的黄糯米饭变成了白色糯米饭。我很失落地问老板娘:“今天的糯米饭怎么变成白色的了?”老板娘笑

眯眯地说:“家里采摘的黄米饭花用完了,既然你们都喜欢吃黄色的,我这几天就再去山上采摘一点黄米饭花,多弄几次给你们吃。”

那个星期似乎很漫长,每天上学和放学总会不由自主地站在校门口朝那个摊位看去。好不容易熬到星期三了,我却因为头一天老师交代要买学习用品而囊中羞涩,没有半毛钱。心想着自己上周可是跟人家约定好了的,现在没钱去买,多尴尬呀!后来,我想了一个办法,趁放学人多的时候避开老板娘的眼光,溜之大吉。原本以为自己可以顺利逃过,没想到还是被发现了,刚跑到摊子前就听老板娘大声喊:“英子,今天不吃黄糯米饭了?还是你最爱的糯米饭嘛!”我羞涩得不敢抬头。老板娘似乎猜出了我的心思,说:“没带钱吧?没关系!不就一份糯米饭嘛。快过来,我请你吃!”说完迅速摊开湿毛巾给我捏了一大团,还放了折耳根、大头菜丝丝、油辣椒等佐料,用塑料袋装好了塞进我手里。

拿着喷香的黄米饭,一边走回家一边吃,慢慢品味着,心里充满小欢喜,又有些不好意思,想着改天一定要把钱还给老板娘。

十多年过去了,我已经读完大学参加了工作。时过境迁,回到中学时代的学校门口,再也找不到那个卖黄米饭的老板娘了,但她从前忙碌的身影和祥和的面容,却总在我记忆中闪现。好想再吃一团黄米饭。

日记里的“悲喜江湖”

□海南澄迈 刘恋

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,我养成了写日记的习惯,虽然不是一天一记,但当我的悲喜单靠自己已经盛不住、消化不了的时候,那些故事就溢到了日记本上。

前几天整理书架,把近些年的日记本都整理了出来。我倒是对自己写的日记多少一直没有概念,一时地心血来潮,也就写了,整理出来才发现竟有半个自己高。其中,有薄的,有厚的,有大的,有小的,颜色更是五花八门。的确,来到外地工作之后,和家的距离不仅仅只是物理上的一千公里,还隔着一头思念,一头担忧,对父母往往是报喜不报忧。再加之性格内向的缘故,朋友不多,能时常见面、无话不谈的朋友更少,很多情绪,需要自己消化。这个时候,案头上的日记本,就成了我情感上的“秘密基地”。

走马观花地将一个个日记本过了一遍,往事一幕幕像放电影一般呈现在眼前。小小的本子,爬着密密麻麻的文字,盛着悲喜,道过离合,有的是为了记忆,有的则是为了遗忘。填满日记本的岁月,我有过升职加薪的喜悦,有过浪迹天

涯的洒脱,有过投稿无门的失落,还有失去亲人的悲痛,所有的情绪造就了今日的我,所有的悲喜也都在一笔一画里慢慢平静。再回头看,以前过不去的坎,好像也没什么大不了,忘不了的人,再见也只是再见。那些在内心泛起涟漪的人事,我都以留住它们故事的形式,在日记本里学会了告别。

日记本里还藏着乡愁的痕迹。只有真正离开家的人,才真正拥有乡愁。走在异乡的路上,在茫茫人海里遇见某个眉眼间与故乡人相似,不觉多看几眼;在公共交通上,从人声鼎沸里,听到了一股熟悉的方言时,惊喜也一闪而过;看到花市里的植物,会想到了莲花四绕的故乡比这更美;和父母聊天的时候,偶然提及故乡的某个人,经过系列的化学反应,能想起一连串关于她的故事……诸如此类,我遇见的人,看过的花草树木,它们都是日记本里的主人公,一点点滋润了乡愁。

日记本上年华岁月,像是一条弯弯绕绕的长河,流动着悲喜,流动着长长的思念,但始终一路向前!